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"本公司")于日前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"南方同正")的通知,获悉南方同正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南方同正持有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南方同正与深圳前海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办理了质押融资手续,将其持有本公司 股份 130,825,900 股进行了质押,详见下表:

股东名称	是 第一 股 一 致 一 致 行 动 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 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深圳市南方同正 投资有限公司	是	130, 825, 900	2016年 9月14 日	质权人申请解除 质押登记为止	深圳前海 金鹰资产 管理有限 公司	28. 73%	融资
合计		130, 825, 900				28. 73%	

2、南方同正持有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南方同正共持有本公司股份455,355,676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.08%,其中已办理质押登记的总股数为451,733,282股,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

99.20%,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.81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;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 特此公告

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九日